

附件 1

2025

为深入贯彻农业农村部关于促进肉牛生产稳定发展，多措并举促进肉牛养殖的相关纾困政策措施，进一步促进全县养殖户加快能繁母牛补栏进度，增加全县能繁母牛存栏量，夯实肉牛产业基础，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相关资金（第四批）预算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5〕421 号）、《关于印发 2024 年自治区稳定肉牛滩羊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农（牧）发〔2024〕19 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稳母本、扩增量，促进养殖户持续增收为目标，通过政策引导、项目支持，带动全县补栏良种能繁母牛 7500 头。

二、实施内容

鼓励全县常住户（常住 1 年以上）从县外补栏 15 月龄以上三代及以上德系西门塔尔能繁母牛 7500 头。由乡镇组织相关村集体或委托有关合作社、企业统一补栏。

三、补贴标准

补栏 1 头三代及以上德系西门塔尔能繁母牛奖补 1000 元，

每户最多奖补 10 头，其中自治区肉牛产业提质升级和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补贴 500 元/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补贴 500 元/头。

四、补贴对象

2025 年 8 月 1 日—2026 年 5 月 1 日期间，在县外补栏三代及以上德系西门塔尔能繁母牛的常住户（常住 1 年以上），重点是脱贫户、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等低收入群体。

五、方法步骤

（一）项目申请。养殖户要结合自身养殖条件和基础，实事求是计划好补栏数量，及时向所在村委会提出补栏申请。

（二）项目审核。村委会在整理统计好本村年度项目实施对象补栏数据后，组成项目实施小组，对提交申请的养殖户逐户进行项目实施前期养殖现状调查，调查表要如实填写相应牲畜存栏数，并经农户签字后，将该村补栏统计表报所在乡镇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同意后，按照方案要求统一组织实施，补栏牲畜发放时必须按照耳标号如实登记发放。

（三）组织实施。乡镇需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对所在乡镇项目实施工作开展统一部署和领导。一是由乡镇或村委会组织村民代表、肉牛市场经纪人及乡村有关人员组成的考察组，对调入地牲畜市场价、动物疫情情况进行充分调研，遵照品种优、价格低的原则确定调运养殖场。然后统一组织调运，并分配给养殖户；二是乡镇或村委会通过考察，可以委托县内外养殖企业或合

作社统一组织调运。彭阳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做好落地检疫工作，并指导养殖户做好消毒、隔离工作。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要做好引进牲畜适应期的饲养管理技术指导工作。

(四)项目验收。按季度验收，乡镇成立由包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村组干部、村监委干部等组成项目自验工作组，对项目完成 100% 验收，经乡镇责任领导审核后申请县级验收，由项目实施单位牵头成立验收组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进行抽验。

验收要求及所需材料：

- 1.所有补栏能繁母牛必须佩戴耳标；
- 2.所有补栏能繁母牛必须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检疫合格证耳标号必须和牲畜佩戴耳标号一致）、发票或收据等付款证明；
- 3.补栏能繁母牛需提供口蹄疫、布病检测报告；

(五)资金兑现。对验收合格，公示无异议的实施对象，一次性兑现补贴资金。

四、资金概算及来源

项目补贴资金概算 750 万元，其中 2024 年自治区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275 万元，2025 年自治区肉牛产业提质升级项目资金 100 万元，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75 万元。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成立项目推进工作小组，负责对项目实施的统筹协调，

资金落实、督导检查等工作。项目建推进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贺永乾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副组长：邓占钊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赵志成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时兴伟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曹国伟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何亮宏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杨海宏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二是成立项目技术指导组，负责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

组 长：邓占钊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副组长：何亮宏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各乡镇畜牧兽医站站长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包乡技术人员

三是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组织。负责项目宣传动员、项目户落实、审核、项目资料收集上报等工作。

（二）强化资金管理

要严格执行农业财政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规范项目库建设，健全项目验收公示公告制度，做到资金使用准确，提升效益明显，严禁套取、挪用等违规行为发生。

（三）强化绩效考核

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内容、标准进行客观、公正评价项目实施效果和群众满意度，真正发挥项目资金优势，强力推进能繁母牛

补栏工作，确保年底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 附件：1.1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补栏乡村自验表
- 1.2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补栏县级抽验表
- 1.3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脱贫户、监测户和县内移民户）补贴资金兑现花名表
- 1.4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一般户）补贴资金兑现花名表
- 1.5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附件 1.1

2025

_____乡镇 _____村

单位: 头

姓名	地址 (村、组)	联系电话	补栏能繁母牛数量	验收时间	签字	备注

乡(镇)包村领导(干部)签字:

村三委负责人签字:

第一书记签字:

附件 1.2

2025

乡镇

单位：头

姓名 内容	住 址	联系 电 话	乡 村 自 验 补 栏 能 繁 母 牛 数	县 级 抽 验 补 栏 能 繁 母 牛 数	验 收 结 论 是 否 合 格	验 收 时 间	备 注

附件 1.3

2025

乡镇(盖章)

村(盖章)

单位: 头、元

姓名	住址(村、组)	身份证号	一卡通号	补栏数 量	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		合计 金额
					县级 统筹	专项 资金	县级统筹	专项资金	

乡(镇)分管领导签字:

村级负责人签字:

附件 1.4

2025

乡镇(盖章)

村(盖章)

单位: 头、元

姓名	住址(村、组)	身份证号	一卡通号	补栏数 量	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		合计 金额
					县级 统筹	专项 资金	县级统筹	专项资金	

乡(镇)分管领导签字:

村级负责人签字:

附件 1.5

2025

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及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为确保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落实并取得实效，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考核原则

（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科学规范评估程序和方法、量化考核内容和标准，全面、准确、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

（二）简便易行、稳步推进。选择能够衡量政策项目绩效，具有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关键指标，易于操作和衡量；评估方法和程序要科学简便，按计划稳步推进。

（三）定量定性、综合评价。评估指标能量化的一律量化，不能量化的要明确评估标准，并对每个指标合理赋分，自评为主，审核监督，通过考核评估，有效实现对政策项目绩效的综合评价。

二、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依据《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对实施项目的主体单位进行考核。根据实际情况，评价考核共设立三级指标，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

标 8 个，三级指标 9 个。绩效考核满分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考核

绩效评价工作按照绩效考核方案要求，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打分，绩效评价结果上报区、市业务部门及主管部门。

(一) 评价方式。成立以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相关人员组成的项目考评组，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必须出具评价报告，绩效评价主体对评价报告负责。

(二) 评价办法

1. 现场打分。考评组对照《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考核指标进行现场检查和评价打分。

2. 资料核查。采取查阅有关档案资料、佐证材料、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评价、打分。

(三) 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70-79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结果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实施和资金安排的依据。

四、时间安排

(一) 审核阶段。2026 年 4 月底之前，项目考评组开展对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考核评价。

(二) 总结阶段。2026 年 5 月底之前，项目实施单位认真

开展项目总结及报送工作。

五、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协调。项目实施单位要细化工作方案，明确项目任务、指标，落实工作职责，确保全部绩效指标扎实有序完成。

(二) 严格工作纪律。在项目绩效考核管理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和保密纪律，切实做到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附表：1.5.1 彭阳县2025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表

1.5.2 彭阳县2025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项目满意度调查表

附表 1.5.1

2025

项目名称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50		
	其中:自治区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275		
	自治区肉牛产业提质升级补助资金	100		
	地方统筹资金	37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县补栏西门塔尔能繁母牛 7500 头。			
评价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栏肉牛	7500 头	
	质量指标	西门塔尔牛	3 代以上	
		项目实施符合方案要求	以方案要求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2026 年 5 月底达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户收益	较 2024 年增加 5%	
	社会效益指标	辐射带动效果	辐射带动全县所有肉牛养殖户	
	生态效益指标	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达到 96% 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本增效意识	较 2024 年相比, 降低养殖成本 3% 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附表 1.5.2

2025

调查对象：

填表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请您在意见栏中填写相应的选项字母

序号	问题	可选择的选项	你的意见
1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政策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2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补贴方式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3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绩效考核办法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4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补贴标准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5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验收考核办法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6	您对技术人员的服务态度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7	您对技术人员技术指导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8	您对技术人员在指导的准确性方面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9	您对技术人员的整体素质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 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10	在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提质升级(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政策支持下，您在肉牛养殖生产上，增产增收的效果是否显著？	A、显 著 B、较显著 C、不太显著 D、不显著	

请您对上述十项及其它您认为有待改善或改变的方面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以便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